

龙图腾1

子与2 著

祖先的荣耀光照千秋，
我们每一个人都是历史的受益者

遥想汉武雄风，卫霍功业，
心跳如战鼓！

APCTIM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HAN XIANG
LONG TUTENG 1

2018年度中国作家协会重点作品扶持项目

汉之

龙图腾1

子与2 著



ARTIME
时代出版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汉乡. 龙图腾. 1/子与 2 著.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 2019. 9
ISBN 978-7-5396-6658-7

I. ①汉… II. ①子…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73494 号

出 版 人: 段晓静

策 划: 朱寒冬 段晓静 统 筹: 张妍妍 宋晓津
责任编辑: 宋晓津 花景珏 装帧设计: 田星宇 张诚鑫

出版发行: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

地 址: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 230071

营 销 部: (0551)63533889

印 制: 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0551)65859551

开本: 700×1000 1/16 印张: 14 字数: 250 千字

版次: 2019 年 9 月第 1 版 201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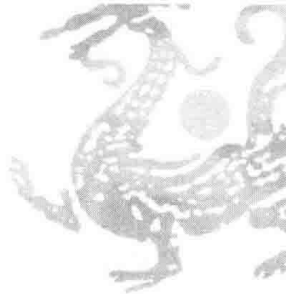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 楔 子 预言 / 001
- 第一章 被烧焦了 / 004
- 第二章 虎外婆 / 008
- 第三章 始皇帝的太宰 / 013
- 第四章 大人为上,礼为尊 / 018
- 第五章 破茧 / 023
- 第六章 穿衣为礼? / 028
- 第七章 生死,小事耳 / 033
- 第八章 努力成为一个贱人 / 038
- 第九章 徐夫人的手艺 / 043
- 第一〇章 反汉复秦 / 048
- 第十一章 《太宰录》 / 054
- 第一二章 做一个博学的人 / 059
- 第一三章 大王派我去巡山 / 064
- 第一四章 羽林郎 / 069
- 第一五章 人俑的骨架 / 074
- 第一六章 活人的尊严 / 079
- 第一七章 钓到一个督邮 / 084

- 第一八章 飞扬跋扈霍去病 / 089
- 第一九章 打闷棍 / 094
- 第二〇章 古人诚,不能欺 / 099
- 第二一章 卫青? 卫青! / 104
- 第二二章 大丈夫当如是 / 109
- 第二三章 七仙女? / 114
- 第二四章 求不得是一种痛苦 / 119
- 第二五章 新发现 / 124
- 第二六章 冤家路窄 / 129
- 第二七章 阴阳家 / 134
- 第二八章 考核 / 140
- 第二九章 封建社会中的商业行为 / 146
- 第三〇章 云家的祖宗是贪官 / 151
- 第三一章 饕餮的子孙还是饕餮 / 156
- 第三二章 卓姬夺肉 / 162
- 第三三章 影响世界两千年的美女 / 168
- 第三四章 崩溃 / 173
- 第三五章 眼光决定未来 / 179
- 第三六章 为奴五十年 / 184
- 第三七章 失败的奴隶解放行动 / 190
- 第三八章 少年人论匈奴 / 195
- 第三九章 严谨的科学发展观 / 201
- 第四〇章 不容拒绝的女魔头 / 206
- 第四一章 不能跟古人比 / 211
- 第四二章 万事就怕认真 / 216

楔子



除了没用的肉体自杀和精神逃避，第三种自杀的态度是坚持奋斗，对抗人生的荒谬。

——加缪

云琅非常认同这句话。

门开了，高跟鞋特有的咔嗒声蕴含着怒气。云琅微微叹口气，恋恋不舍地放下手里的《史记》，从对历史的幻想中清醒过来，换上一张灿烂的笑脸去迎接回家的女王。云琅现在的生活过得不错，没有什么想要反抗的地方。因为他是孤儿，自从云婆婆长眠之后，他的亲人就只剩下一起生活了两年的女友了。只是，女朋友对他的满意度越来越低，认为他除了满世界乱跑之外，剩下的时间就是看书、修破飞机。这在两人恋爱之初是优点，然而，到了现在准备成家立业的时候，全部变成了缺点，毕竟生活中什么都要用钱说话。昨日就因为云琅宁愿看书也不去参加上司举办的升迁宴，两人弄得不欢而散。云琅没办

法让她明白，一个修飞机的工程师，是靠手艺吃饭，不是交际，再说，他讨厌那个有点变态的领导。假如不是云琅做的一手饭菜实在是令人难以割舍，女朋友早就跑了。

能透过迷雾一眼看到事物的本质是云琅为数不多的优点之一。很小的时候在孤儿院里，云琅就是最乖的一个孩子，听话、聪明、干净、自律、上进，总之，所有别人家孩子所能具有的美德在他身上都能找到。只是，当孤儿院里的孩子陆陆续续地被一些和善的人领走之后，那里就只剩下云琅跟一些智力有残疾的伙伴。在那里，一脸微笑好像从来都没有什么忧虑心思的云琅就如同阳光底下最茁壮的那株向日葵，出挑得如同天使的孩子。有时候，云琅总是想，是不是那个慈祥的云婆婆刻意做了什么手脚，不许别人领养他。这个念头才生出来，他就有一种强烈的罪恶感，云婆婆几乎是在用生命来爱护他……

云婆婆在一个雷雨交加的夜晚逝去了，她走的时候没有什么遗憾，只是一遍遍地用枯槁的手抚摸云琅的面庞，舍不得离开。她一遍一遍地告诉云琅：“你是神的孩子，你是注定要做一番大事的。你是神的孩子，你的将来注定不会平凡，我看见你的时候，你身上有光……”这个可怜的一生都没有出嫁的老妇人在无限的期望中离开了人世，被云琅亲手埋进了黑暗而潮湿的泥土中。她信奉了一辈子的上帝，没有把她的身体跟灵魂一起带去天堂，而是任由躯体腐烂在泥土里。云婆婆一辈子干得最多的事情，就是喋喋不休地告诉云琅他将有一个伟大的未来。在大部分的英雄故事中，在英雄的懵懂期总有一个光辉的引导者。这个引导者一般负责将英雄领到他将要走的崎岖小路上，然后就死去……这已经是很老的套路了。

云琅是一个很听话的孩子，从小到大一向如此。既然云婆婆已经做了这么多，加上女朋友的脸色越来越难看，估计分手已经被她提上了日程，且会在三天之内发生，他觉得该到反抗自己沉闷、无聊、痛苦的生活的时候了。于是，他向自己年轻的上司请了年假，二十天的时间足够他去做点什么的了。时间再

长，就会丢掉工作，再找工作毕竟很麻烦。

在女友“你不用再回来了”这种殷切的“嘱咐”声中，云琅离开了，去找属于他自己的伟大未来。“你是神的孩子，你的将来注定不会平凡，我看见你的时候，你身上有光……”云婆婆慈祥的脸似乎就映在高大的玻璃幕墙上。云琅笑了，这又是英雄道路的庸俗开端。

上帝用了七天创造了世界，女娲创造世界上的活生灵也用了七天。上帝用七天创造了世界，却把制造人类的任务交给了亚当与夏娃。女娲就不同了，世界是盘古创造的，她不管，让世界自由地生长。她只是专心地造人，用手捏出来的注定是贵族，用藤条甩出来的注定是平民。云琅很坚定地认为，既然创造世界只需要七天，自己想要寻找“伟大”，二十天应该绰绰有余。

既然想到了人类的起源，云琅自然要去拜谒一下人祖女娲。骊山的后山上就有一座人神庙。避开大道，秋日苍凉的山脊上，蜿蜒着一条灰黑的路，有的路段劈山开取，有的路段顺势而上，犹如蟒蛇爬行，弯弯曲曲，渐升渐高。山上就是伏羲、女娲的神像和庙宇。



被烧焦了 第一章

云琅躺在草丛里，想了整整一天一夜，还是没有想通他为什么会没有死。如果伟大就是被旱雷烧焦，他宁愿不要这样的伟大。的确，他现在就是一副死人模样，全身焦黑，只是不知道为什么，眼睛没事。如果要他用一个词来形容他现在的模样，他觉得“烤猪”这个词很合适，还是一头没有烤透的猪。这不符合常理。他觉得自己更像是一个被包裹在蚕茧里的蚕，而不像是一个被烤熟的人。这种感觉很奇怪，身体依旧很痛，却不是那种让人发疯的灼伤痛，更像是新的生命在经历最初的生长痛。

蝴蝶就是这么从茧子里出生的？

被旱雷击中是这种感觉？

在这一天一夜中，总共有四只狼、一只豹子、一头狗熊、一群野猪来看望过他。其中一头野猪还调皮地将他的身体拱了一下，让他得以由趴着变成仰面朝天。云琅觉得自己就是一个悲剧，明明已经烤得很香了，那些野兽邻居却不愿意吃他一口，好早点结束他悲惨的命运。天空湛蓝，柔柔地飘着几朵白云，其

中有一朵还特意帮云琅遮住了太阳。松树上的猴子愉快地跳跃着。肥大的猴王从一棵李子树上摘下青青的李子，不断地往云琅身上丢，算是一种休闲的游戏吧。

身子动不了，云琅那颗聪明的脑袋却很快就根据太阳以及植物的状况给自己定了位。穗花杉、青钱柳就长在山脚处，这两种植物很容易辨认，尤其是穗花杉长而光滑的、长着两片白色气孔的叶子就非常明显。至于青钱柳，对云琅来说实在是太熟悉了，云婆婆患有糖尿病，他没少给云婆婆找青钱柳叶子泡茶喝。至于根据太阳的晨昏线来确定纬度，对云琅来说不存在什么难度，即便心算，也能轻易地得出结论。穗花杉与青钱柳都告诉云琅他身在秦岭余脉，而计算出来的大致经纬度告诉他，他此刻就在骊山附近。

这一点他非常确定，唯一让他糊涂的是——穗花杉、青钱柳什么时候多到随意长在这座小山上了？而且，热爱游玩的关中人，连太白山无人区都当作踏青地了，怎么可能会放过这座景色宜人的小山？哪里会有什么狼、豹子、狗熊遍地走的场景？即便关中人憨厚，不懂得探索，那些为了赚钱早就疯狂得恨不得把祖坟都开发出来当景点的商人如何会放过这片世外桃源？一株野三七就生长在云琅的脑袋边上，顶上的一簇小红花开得正艳。这东西有多珍贵，云琅当然明白，大名鼎鼎的血参啊，即便在野三七的产地云南都见不到几株真正的野三七，这里却长着好大一片。

当学问与现实相抵触的时候，具有时限性的学问就变得很可笑。这是一个很大的发现，云琅暗自揣摩。做学问的心思起来了，云琅暂时就不想死了。毕竟霍金都轻松地活着，自己虽然焦了点，若是有大发现，活着也不错，只要有点食物，活过来的问题不是很大。烧焦也有烧焦的好处，那就是温度高，再加上浑身漆黑比较吸热，一条三尺长的菜花蛇试探了几次之后，见云琅一动不动，就把身体懒洋洋地盘在他的脸上，开始晒太阳。很久以后，云琅见到蛇就害怕，尤其是被蛇盘在脖子上的感觉会让他疯狂。好在蛇血为他补充了很多能量，蛇皮和蛇肉又给他补充了一些蛋白质，让他得以

熬过又一个难熬的夜晚。希望总在第二天早上，这是云婆婆常说的话，每当云琅失望、灰心的时候云婆婆就这样安慰他。云婆婆的话总是对的，至少被旱雷击中的那一刻他确实在发光。焦炭的余味给了他很多帮助，在昨天晚上，连蚊子都没有光顾他。手脚依旧不能动弹，这让云琅想要弄一点野三七块茎补血的想法落空了。

昨日匆匆离去的狼群又来了，其中有一匹雪白色的母狼，身形高大，肚腹下面的一排乳头又红又胀，看样子，这是一匹带着崽子的母狼。经过昨日的接触，云琅知道这些狼对自己烧焦的肉不感兴趣，这时候，他非常希望母狼能趴到他的脸上，好让他有机会喝两口狼奶。这自然是一种奢望，等了足足一个小时，那匹母狼却没有任何靠近他的意思，反而把身体隐藏在不远处的蒿草丛中。云琅苦笑起来，这些狼的目标是昨日出现的那些野猪，自己充当了人家狩猎的诱饵。

太阳很快就偏西了，那群欢乐的野猪带着满身的泥浆从树林子里钻出来，珍贵的野三七被它们一株株地拱翻，露出地下肥厚的块茎。一头身上满是伤痕且瞎了一只眼睛的野猪只是负责把野三七的块茎翻出来，那群小野猪就跟在父亲屁股后面抢着吃野三七块茎。云琅也很想吃。大野猪似乎感受到了云琅的渴望，一下子就把躺在一株野三七下面的云琅拱到了一边，然后继续给自己的孩子弄吃的。云琅本来想要警告大野猪一下，告诉它这是一个陷阱，可是这一鼻子拱得他全身痛如刀割，他自然就放弃了做好人的意愿。

一道白色的闪电从云琅的眼前掠过，那匹母狼开始进攻了。云琅被从高处拱到低处，翻了几个滚，听到旁边传来凄厉的猪叫声，眼前却被蒿草遮得严严实实，什么都看不见。不断地有狼从他的身上越过，矫健而迅捷，就像是骑兵发起了最凶猛的冲锋。一声惨厉的猪叫声在云琅的耳边响起。只见那头硕大的野猪背上背着一匹狼冲开蒿草，还用獠牙划开了另外一匹狼的腰背，紧接着沉重的蹄子就狠狠地踩在来不及站起来的狼的脖子上，然后凌空转了一个圈，把

背上的那匹狼也狠狠地甩了出去。虽然脖子上被撕掉了巴掌大的一块皮肉，它依旧威风凛凛地与那匹白色的母狼对峙着。三头带着白色条纹的小野猪坦克一般从云琅的脸上、身上踩过，紧紧地跟随着它们勇猛的父亲。

云琅再一次仰面朝天，他很担心被野猪踩破的地方，因为那里正在往外冒血。就在他的头顶上，那头金钱豹正瞪着绿莹莹的眼睛，如同一个阴谋家一般俯视着树下的战况。云琅竭力避开豹子阴险的眼神，事实上豹子并没有关注他。当母狼与野猪重新厮杀的时候，它悄无声息地跳下了树，尖利的爪子在半空中就已经完全打开。云琅眼睁睁地看着豹子锋利的爪子如同钢针一般刺进了野猪厚实的脊背，正在冲锋的野猪摔倒在地，脖颈才露出来，就被豹子的嘴一口咬住，浓烈的腥味令距离战场两米远的云琅几欲作呕。大野猪没了声息，其余大小野猪立刻星散。白色的母狼仅仅一个纵越，嘴上就多了一头绝望地嘶鸣的小野猪。它回头看了一眼金钱豹，随即迅速地离开了战场。

大野猪连最后的咕噜声也吐不出来了，金钱豹依旧死死地咬着它的喉管。直到大野猪再也不动弹了，金钱豹才猛烈地甩动一下脑袋，彻底撕开了野猪的喉管。它的嘴里叼着半截血红色的喉管，阴郁的眼神四处一扫，草丛中的窸窣声立刻变得激烈，两匹灰色的狼迅速远遁。

云琅顾不得满身的疼痛，竭力屏住呼吸。昨日他被这些野兽当成了一块烧焦的肉，今天，他希望这些家伙依旧能这样看他。

那头野猪很重，比豹子重得多，豹子想把食物拖上大树的举动明显是徒劳的。豹子试了很多次，每次都徒劳无功，看得出来，这家伙非常焦急。云琅自然没有心思去理睬豹子干什么，被野猪踩踏不是没有好处，至少有一棵野三七的根茎被野猪不小心拖过来了，他需要非常努力地移动自己的牙齿和舌头，好把那块根茎小心地移动过来。不论是豹子还是云琅都非常努力，差别就在于云琅的努力非常见成效，那块野三七根茎终于被他移动到了嘴边，他咬了一口：“好硬，好苦……”



虎外婆 第二章

一阵山风刮过，金钱豹忽然丢下了野猪的尸体，箭一般蹿上大树，三纵两跃就上了大树的高处。云琅咬在嘴里的野三七块茎自然滑落，他呆滞地看着在他眼前出现的那颗巨大的虎头。他第一次注意到老虎的眼睛是黄色的，或许是因为这里阳光充足的缘故，两个黑色的瞳孔变成了两条竖着的细线。这双眼睛里看不到任何情绪，只有无尽的淡漠。

费了很大劲才弄到的野三七块茎掉在了耳边，云琅觉得有些可惜。这种情绪非常奇怪，老虎的嘴巴就在脑袋上方，自己却在为一块没吃到嘴里的补血良药感到惋惜。听说老虎嘴边的长须对它非常重要，是它重要的宽窄测量器，现在，这家伙正在肆无忌惮地用胡须的云琅黑漆漆的脸上来回地蹭。莫非这家伙在测量云琅脑袋的大小，看看是否能一口吞下？

“人？活的？”声音很难听，如同在拿勺子刮锅底。老虎的脑袋被粗暴地踹到一边，一个看上去像老妇人的皱巴巴的脸出现在云琅的头顶。云琅瞅瞅卧在一边的老虎，再看看那张因为没了牙齿而显得没有下巴的皱巴巴的脸，忽然

想起小时候云婆婆讲的那个恐怖的故事，眼睛一翻昏了过去。“虎外婆啊——”老虎不可怕，可怕的是虎外婆。老虎不一定吃人，虎外婆一定会，云琅一直是这么认为的。虎外婆的故事云婆婆足足给年幼的云琅讲述了十年，伴随他度过一个又一个不眠之夜。小时候的恐惧在虎外婆出现之后就变成了绝望。

云琅自认身体不轻，虎外婆却很轻易地用一只手就把他抓起来丢到老虎背上。老虎看起来很大，实际上很矮，云琅的两只手垂在地上，两只脚也拖在地上，带起了很多的枯叶。虎外婆朝隐藏在树上的金钱豹诡异地笑了一下，金钱豹就嗷地叫了一声蹿到另外一棵树上，三蹿两蹿之后便消失在密林中。“嘎嘎，跑得快啊！”虎外婆干笑一声，用一只脚挑起地上的那头死野猪。野猪在空中翻了一个身，然后准确地落在老虎背上，与云琅同一个姿势。

直到这个时候云琅才看清楚，虎外婆头上高高的东西根本就不是发髻，而是一顶黑色的纱冠，只是被一条肮脏的带子系在下颌，纱冠很破旧，粗看之下还以为是一只高髻。一件破旧的裘衣松松垮垮地挂在虎外婆身上，他腰里束着一条黑色革带，一块莹白润泽的白玉镶嵌在革带上，即便云琅这种不怎么懂玉的人也能看出这块白玉价值不菲。革带上还悬挂着一柄宝剑，剑鞘是鳄鱼皮制成的，式样古朴，与宝剑特有的剑锷配合得严丝合缝。如果不看那张古怪的脸，这绝对是一身属于人的装饰，虎外婆的影子在日光下也是人的模样。假如一只鸟叫起来像鸭子，看起来像鸭子，走动的样子也像鸭子，那么它就是一只鸭子。同理，这位虎外婆一样的家伙也该是一个人才对。思虑至此，云琅心中的恐惧慢慢地消退。

老虎很听话，走在羊肠小路上时不疾不徐，偶尔咆哮一声，山林里就会慌乱一阵。云琅很想说话，可惜喉咙里像是塞了一块火炭，一丝声音都发不出来。虎外婆对云琅的身体非常好奇，一边叽里咕噜地用极快的语速说着云琅听不明白的话语，一边不断地用手指触碰他焦黑的身体。看样子虎外婆也很纳

闷，一个人都快被烧熟了为什么还有一双灵动的眼睛。

穿过狭窄的山道，眼前豁然开朗。山下是一望无际的平原，放眼望去一片葱茏，茂密的植被从山顶一直蔓延到山脚下。一条飞瀑挂在山前，巨大水流冲击在坚硬的岩石上，水花四溅，水雾蒸腾，一道七彩的长虹横跨两山，宛如一座美丽的拱桥。

沿山路向下沉降，老虎起伏的肩骨给了云琅极大的折磨，这一刻他觉得自己就像是一个被扒了皮的人，风一吹痛不可当。虎外婆在崎岖的山路上行走如飞，云琅亲眼看到他的身体平地拔起一丈来高，探手就摘到了一棵树上的野梨子。不等云琅赞叹，虎外婆就抬起云琅的脑袋，五指稍微一用力，那颗梨子就四分五裂，最后在他的掌中变成了一摊梨浆。榨出来的梨汁滴进云琅焦黑的嘴唇，刚才还为生死担忧的云琅立刻贪婪地吸吮梨子水，这汁水是他从未品尝过的甘甜。

直到天黑老虎一直在走路，云琅也不知道昏死过去多少次了，等他再一次醒来的时候，弯月如钩，冷冷清清地挂在天上。前面是一座高大的土山。土山上黑漆漆的，好像长着树，不过树木都不是很高大，至少在朦胧的月光下，云琅没有看到骊山上古木参天的模样。虎外婆面朝土山跪拜，喑哑的哭声在夜色中显得极为凄惨。也不知道虎外婆哭了多久，云琅趴在老虎的背上很暖和，他非常希望这家伙能多表露一点人性，好加深他对自己判断的信任度。事实上云琅觉得那座山包很眼熟，月光下看不清楚全貌，只好把疑惑压在心底。虎外婆哭了很久，云琅都睡一觉了，他依旧在哭泣。

等到启明星出现在天边的时候，虎外婆才直起腰身，冲着老虎低声咆哮一下，然后继续赶路。老虎就不适合骑乘，颠簸得厉害，尤其是它起伏不定的腿骨，不断地摩擦着云琅脆弱的身体，明明马更好一些，云琅不明白像虎外婆这样的高手为什么会选择骑老虎。身边的野猪经过一天半的折腾已经有腐味了，很多时候云琅都在想，在虎外婆的眼中，自己是否跟野猪一样，都是他跟老虎

的食物。对于眼前的一切，云琅早就麻木了，自从发现自己快被旱雷烧熟了依旧没有死之后，眼前就算出现再诡异的事情，他也不觉得有什么不能接受的。

一道山崖突兀地出现在山道上，老虎一个纵越上了岩石，然后就沿着一条石道走进了一个黑暗的山洞里。老虎抖动一下身体，云琅掉下虎背，他能感觉到野猪如同钢针一般的鬃毛已经刺进了他的肉里。虎外婆用两块石头不断地敲击着，火花四溅，火光转瞬即逝。他的神情非常安详，面容却丑陋至极。一簇小小的火光在虎外婆的手心亮起，他小心地鼓气吹着，很快，一小簇火光最终变成了一个火光熊熊的火塘。

云琅侧身躺在火塘边上，眼看着老虎在撕扯那头野猪的尸体，他还是选择闭上了眼睛。老虎吃东西的模样绝对谈不上赏心悦目。虎外婆用宝剑砍下一条猪腿，宝剑非常锋利。猪腿掉在地上，他很随意地捡起来放在火上烧烤。一张不知道是什么野兽的皮子被虎外婆丢在云琅的身上，云琅不由得睁开眼睛看了他一眼。猪腿里的油脂被火焰给逼了出来，掉在火塘里，不时闪亮出一朵火花。山洞里充满了烧猪毛的味道，即便云琅身上的味道也好闻不到哪里去，他依旧烦恶欲呕。

虎外婆烤猪腿的时间比云琅想象的要少，应该没有烤熟。虎外婆吃东西很不讲究，跟老虎差不多，只是一个用牙齿撕咬，一个用宝剑切削，吃东西的速度倒是一样地快。云琅的嘴被虎外婆粗暴地捏开，一大团带着说不上来的味道的白色油脂被塞进了他嘴里。油脂入口即化，这应该是这条猪腿上最精华的部位。

吃饱了的老虎卧在火塘边上，发出老猫酣睡一般的呼噜声。虎外婆也靠在山洞的石壁上，不断地打着盹。而云琅早就被虎外婆丢在墙边的柴火堆上。此时天光已经大亮，借助朝阳漏进山洞里的光，云琅重新打量了一遍这个山洞。经过昨晚的煎熬，他已经非常确定，虎外婆跟老虎都没有吃掉他的打算。如果幸运，他就能在这个山洞里度过一段难以忘怀的时光。

山洞里其实很整齐，方方正正的。石壁上满是凿子开凿的痕迹，即便已经被烟火熏得看不清本来面目，也依旧能看清楚这里的每一处陈设。石桌、石凳、石床一样不缺，石壁上的凹槽里面甚至还有一盏油灯。油灯的造型朴拙，甚至可以说是精美，仙鹤模样的造型大巧不工，看似简单的几处点缀，却把一个活灵活现的仙鹤展现无余。云琅想从这里找到自己熟悉的东西，很可惜，他一样都没有找到，哪怕是挂在墙壁上的蓑衣，也与他所知道的蓑衣模样大不相同。

直到中午阳光最强烈的时候，虎外婆才慢慢地站起来。他就着一个装满水的石槽认真地洗了脸，然后重新戴好他的乌纱冠，束好玉革带，挎上那柄宝剑，给云琅灌了很多水之后就带着老虎出发了。云琅甚至觉得这一过程有些肃穆。怎么说呢？就像是一个大将军正在做厮杀前的最后准备。